

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

关于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“约法三章”的 通告

示范区各级各部门，全体党员干部、公职人员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、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示范区党工委的措施要求，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，切实以铁的纪律作风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高效顺利开展，现“约法三章”：

一、有令不行、擅离职守、推诿扯皮、贻误战机的，一律先免职再处理；

二、有意无意把疫情引到济源的，一律先免职再处理；

三、排查不力，迟报瞒报漏报疫情的，一律先免职再处理。

受到上述组织和纪律处理的党员干部，涉及提拔重用、职级晋升的，一律取消资格、终止程序，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；涉及村（居）基层干部的，根据情节扣发半年绩效工资。

示范区纪工委监察工委和党工委组织部要加强监督检查，对违反“约法三章”者，一经发现，坚决查处，绝不姑息，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保障。

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

2020年2月3日